

证券代码：300890

证券简称：翔丰华

公告编号：2021-08

## 深圳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本公司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情形。

公司法定代表人周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应福声明：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审议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特别提示：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仅用于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年度的业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2020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翔丰华	股票代码	3008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文国	高易臻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20 楼 J 单元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9 栋 C 座 20 楼 J 单元	
传真	0755-27289066	0755-27289066	
电话	0755-27289799	0755-27289799	
电子信箱	pubilc@xfhinc.com	pubilc@xfhinc.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之初就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持续不断的产品和技术创新，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与服务，是国内先进的锂电池负极材料供应商。公司现产品主要是石墨负极材料，产品广泛应用于包括动力（电动交通工具，如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等）、3C消费电子和工业储能等锂电池领域。

在发展战略上，公司未来将紧紧围绕以做强做大新型碳材料产业为使命，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流的以碳为基础元素、集研发与生产为一体的新型碳材料制造商。目前，公司已涉及硅碳负极、B型-二氧化钛、石墨烯等新型碳材料领域，并具备了产业化基本条件。

#### 2、主要经营模式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从事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采取以销定产、直销为主的经营方式，通过出售石墨负极材料取得收入、获得利润，经营模式成熟、稳定。

##### (1) 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中心和研发部、技术部，其中，研发中心分为粉体工程中心、粉体理化性能检测中心、粉体电性能检测中心和材料表征中心；研发部分为研发一组（开发石墨类锂电池负极材料）、研发二组（开发非石墨类锂电池负极材料）和研发三组（开发其它新型碳材料）；技术部分为产品组和工艺组。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工程、技术和研发团队，从事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新型碳材料的前沿技术跟踪，负责对新产品、新工艺路线进行测试、论证和试验，以及为最新研制的产品实现产业化，进行小试和中试样品的制备等。

##### (2)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各种规格初级石墨、焦类原料等，辅助材料为沥青、炭黑或者其他高分子聚合物，所需能源动力主要为电力。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每个月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下达的采购计划执行采购需求。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全部由采购部门通过对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单》的厂家进行充分比价后择优采购。新供应商的开发均需经过技术、品质、采购、生产等相关部门的资格审查，通过评审的才能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每个年度，翔丰华从产品质量、供货速度、产品价格、售后服务等多方面的表现对合格供应商进行持续考核评分和分类，并在后续合作中对不同类别的供应商进行区别对待。

公司人造石墨生产的石墨化工序部分通过委外加工方式完成。通过多年合作，公司形成了较为稳定的石墨化合作单位，公司每年根据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对每个合作者的产品质量、交货期、价格等重要条款进行评审确定优先合作对象。在委外加工生产过程中，公司派专门人员全程跟踪，进行严格质量检测，以确保质量达标。

##### (3)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为主，辅以计划生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销售部门预测的销售计划，结合成品实际库存、上月出货量以及车间生产能力等情况制定下月的生产计划。在当期实际操作时，生产部门根据具体订单合理调整生产计划，确保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 (4)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销模式。具体流程为：销售人员拜访目标客户，沟通了解其具体需求后，推介合适的产品，通过产品测试，商务条件谈判等，最终达成销售。公司同时提供售前、售中、售后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协助客户解决产品使用中的问题。公司销售业务实行从开发、维护客户到产品发货控制、销售回款、售后服务等全环节流程管理。根据市场情况变化、客户自身原因等采取了不同的信用等级评定，针对信用等级较差的客户，翔丰华会在出货量、发货时间予以适当控制，并严格催收货款。

### 3、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从事的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属于锂电池的上游行业。锂电池目前主要分为动力（电动交通工具，如新能源汽车、电动自行车等）、3C消费电子和工业储能等三大应用领域。

#### （1）动力

新能源汽车受疫情等因素影响，2020年上半年国内动力电池的装机量相对有所下降，随着疫情影响减弱，下半年同比增长明显，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63.6GWh，同比上升了2.3%。根据Canalys 的最新研究报告显示，2020 年全球电动汽车（EV）销量同比猛增39%至310万辆。预计到2028年，全球汽车市场的纯电动汽车销量将达到3,000万辆；预计到2030年，电动汽车的销量将会达到全球乘用车销量的50%。目前，我国动力锂电池及其上游材料行业在国际竞争中优势明显，欧洲等海外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国内动力锂电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动力锂电上游产业链有望受益。

#### （2）3C消费电子

我国3C消费品领域中，手机与计算机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受新兴5G技术商业应用的推动以及疫情以来线上教育、线上办公以及居家影视娱乐需求增长的驱动，消费类电子产品市场始终保持稳定增长趋势。据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除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等传统消费类电子的持续增长，近年来轻薄型、小型化新兴消费类电子产品如智能手环、蓝牙耳机等也成为需求新的增长点，预计我国消费类锂离子电池出货量将由2020年的37.8GWh提升至2023年的51.5GWh，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0.86%。

#### （3）工业储能

储能能够为电网运行提供调峰、调频、备用、黑启动、需求响应支撑等多种服务，是提升传统电力系统灵活性、经济性和安全性的重要手段；储能能够显著提高风、光等可再生能源的消纳水平，支撑分布式电力及微网，是推动主体能源由化石能源向可再生能源更替的关键技术。中国提出2060年实现碳中和的承诺，随着电化学储能成本的逐年下降，工业储能将快速增长。根据鑫椏资讯统计，2020年国内锂电储能装机约16.2GWh，2021年预计需求25.2GWh，同比增长55.6%。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416,038,788.91	645,528,809.36	-35.55% <sup>1</sup>	599,548,84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53,054.10	61,688,857.67	-26.32%	61,553,18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43,585.65	50,391,248.67	-33.63% <sup>2</sup>	57,604,35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27,161.00	65,434,604.38	-68.02% <sup>3</sup>	-55,013,79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94	0.8225	-31.99%	0.8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94	0.8225	-31.99%	0.82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9.89%	-3.90%	10.95%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1,556,347,490.74	1,171,327,047.39	32.87%	1,147,418,00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3,718,156.84	654,763,461.11	56.35%	593,074,603.44

注：1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41,603.88 万元，同比下降 35.55%；主要原因是：

1) 受疫情影响 2020 年一季度新能源汽车行业、动力锂电池行业销售下滑较大，公司 2020 年一季度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61.12%。

2) 随着下游动力锂电厂竞争日益激烈，行业寡头竞争格局逐步显现，为适应未来竞争新格局，2020 年一方面公司加大了对回款不及时的中小客户淘汰力度，限制发货，另一方面加大对信誉良好的大客户的开拓力度，但新开发的大客户起量仍需要时间。尤其海外锂电龙头厂商，受疫情限制不能顺利完成现场审厂，影响批量订单进度。

3) 2020 年多家新能源车企的新车型受市场认可度较高，配套新车型的负极材料从产品性能升级到产能准备均需要时间。

2 报告期内净利润 4,545.31 万元，同比下降 26.3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44.36 万元，同比下降 33.63%。主要是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3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讨论与分析”“二 主营业务分析”“5 现金流”。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5,915,963.66	154,858,541.50	120,612,389.27	84,651,89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16,743.29	24,125,323.65	11,948,096.84	5,762,89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49,563.48	22,980,630.60	10,265,659.92	-2,652,268.35 <sup>1</sup>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39,324.30	4,120,647.89	26,024,028.84	38,121,808.57

注：1 主要是第四季度的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鹏伟	境内自然人	15.62%	15,620,814	0		0	
北京启迪汇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1%	8,207,981	0			
常州武岳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9%	7,987,392	0			
钟英浩	境内自然人	6.44%	6,439,669	0			
深圳市点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点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2%	6,418,458	0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000,000	0			
众诚致远（深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0%	2,699,913	0			
雷萍	境内自然人	2.56%	2,564,994	0			
北京启明智博投资中心（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2,500,0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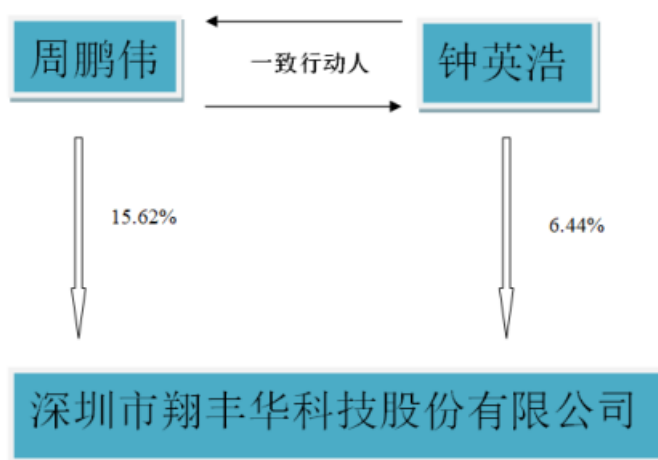
合伙)						
嘉兴浙华武岳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2,399,9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鹏伟与钟英浩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无关联关系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极其不平凡的一年，是跌宕起伏的一年，对外是国际形势的波云诡谲，对内是突如其来的疫情。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面临新形势的巨大挑战，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搭载深圳市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的新征程，有幸成为资本市场的一员新兵，但是仍然不敢懈怠，如履薄冰，兢兢业业，砥砺前行！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动力电池的装机量有所下降，随着疫情影响减弱，下半年增长趋势明显，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0年国内动力电池装机量63.6GWh，同比上升了2.3%。对于负极市场来说，上半年，受疫情的影响，订单量骤减，负极厂家经营面临压力。下半年以特斯拉上海工厂、比亚迪、蔚来汽车为首的国内外新能源汽车厂家产量和销量逐渐提升，负极厂家纷纷设法调整生产计划，并努力寻求新的市场。面对市场环境的风云变幻，公司审时度势，审慎经营，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加大新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和进一步优化客户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603.8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5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545.3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32%；公司毛利率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活动情况回顾如下：

### 1、聚焦主业，矢志创新，保持高质量发展

公司以石墨负极材料作为主业，巩固并扩大市场占用率，提升品牌知名度，使公司成为一流的以碳为基础元素、集研发与生产为一体的新型碳材料制造商。公司长期坚持“以创新为动力”的发展方针，始终把创新作为推动企业发展的根本性因素，围绕国家的产业政策和石墨产业的发展方向推动新产品的开发。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先后开发了硅碳负极、二氧化钛负极和石墨烯等新型碳材料产品，探索各种高性能、低成本动力锂电的技术路线，提供负极材料的解决方案，为未来动力锂电各种产品路线的发展做好布局和技术储备。同时公司依法经营，合规披露，落实主体责任，维护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保障公司持续高质量健康发展。

## 2、优化客户结构，践行“高质量销售”、稳步推进“大客户”战略

随着下游动力锂电池竞争日益激烈，行业寡头竞争格局逐步显现，为适应未来竞争新格局，一方面公司加大了对回款不及时的中小客户淘汰力度，限制发货；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大客户，优化客户结构与产品结构。2020年度公司与LG新能源保持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订单稳步上升。2020年4月，公司正式成为三星SDI的合格供应商，三星SDI从2020年6月起小规模采购公司产品用于试生产和调试，由于疫情的影响批量供货延缓，随着国内国际疫情的有效控制，有望在2021年四季度批量供货。

##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激励政策

保持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核心人员的稳定是公司生存和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特别是保有一支高创新能力、高稳定性的技术研发团队对公司的壮大发展至关重要。因此，必须完善核心员工激励及人才引进的措施。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企业发展战略目标，优化薪酬与评价体系，改进业绩考核和行为考核评价方法，建立公平、公正、有效的激励机制，完善了各类人员的任职资格标准，打通员工个人职业发展规划的通道。同时为了增加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稳定员工队伍，公司设置了爱心基金并为员工购买工会医疗互助保险和多种商业补充保险，完善员工的医疗保障。进一步激励职工长期稳定地工作，促进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 4、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构建石墨负极材料全工序一体化加工的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2,350.16万元，用于高端石墨负极材料的生产一体化建设。目前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正在有序进行。通过建设标准化的生产厂房、引进先进的机器设备与高素质的生产人员，打造一个自动化水平高、空间结构布局合理、清洁环保的高端石墨负极材料全工序一体化加工制造基地，形成年产高端石墨负极材料30,000吨的年生产能力，以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求。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石墨负极材料	406,668,782.49	289,652,057.92	28.77%	-36.39%	-41.94%	6.80%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按照上述通知要求，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20年1月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小计	
预收款项	85,030.00	-85,030.00		-85,030.00	
合同负债		75,247.79		75,247.79	75,247.79
其他流动负债		9,782.21		9,782.21	9,782.21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